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2016-081

##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七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会议于2016年11月29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马敬忠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经充分讨论后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霍去病〉项目转让协议的议案》，同意全资孙公司霍尔果斯梦舟影视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与霍尔果斯优盛影视文化有限公司签订《〈霍去病〉项目转让协议》。（详见《鑫科材料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签署重大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30日